

股票简称：歌华有线

股票代码：600037



##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 35 号（东门）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2010年11月

---

## 重要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ee.com.cn> 网站。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的描述。

###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评级，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 二、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用于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基础应用工程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存在着一定不确定性。可能面临用户接受程度有限、新增注册用户数量达不到预期、行业政策发生调整等风险，可能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 三、关于租用线路及房产的风险

公司目前存在部分租用北京市供电局等单位的地上杆以架设缆线和部分租用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的情况。如出租方将来提高租金标准或终止租赁协议，或因公司承租的房产相关权属证书缺失而导致来自第三方的权利主张或权属争议，公司需支付更高的租金或寻找替代性线路或房产，可能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不利影响。

### 四、关于三网融合带来的行业管理体制风险

公司是唯一一家获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从事建设、经营和管理全市有线广播电视网络业务的单位。但是，随着三网融合试点的开展和业务发展，监管部门可能对行业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未来有线电视网络的行业管理体制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面临调整经营模式以适应行业监管体制变化的风险。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以下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歌华有线	指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募集说 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均包括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 子公司
北广传媒投资中心、控股股东	指	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60,000 万元可转换 公司债券的行为
债券、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本可转 债	指	本公司即将发行的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可转换 公司债券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审计师、京都天华	指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北京京都 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或北京京都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君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债券持有人	指 据登记公司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票的过程
转股期	指 债券持有人可以将发行人的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的起始日至结束日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回售	指 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卖还给发行人
赎回	指 发行人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宽带	指 针对窄带而言的，能够满足用户感观所能感受到的各种媒体（数据、语音、图像）在网络上传输所需要的带宽，它是一个动态的、发展的概念。目前一般将带宽大于 <b>1Mbit/s</b> 的称为宽带，小于 <b>1Mbit/s</b> 的称为窄带，宽带的速率数十倍乃至数百倍于窄带的速率
三网融合	指 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在向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下一代互联网演进过程中，其技术功能趋于一致，业务范围趋于相同，网络互联互通、资源共享，能为用户提供语音、数据和广播电视等多种服务

机顶盒	指	以电视机为显示终端的信息接收和处理设备。数字机顶盒接收各种传输介质传输过来的数字电视和各种数据信息，通过解调、解复用、解扰、解码，并处理数据业务和完成多种应用的解析，在电视机上呈现数字电视节目和各种应用
数字电视	指	从电视节目的采集、制作到电视节目的传输，以及到用户终端的接收全部实现数字化。运用了数字技术，电视的清晰度和抗噪能力大大加强，而且更少的带宽就可以传输更多的节目
应用工程项目、本项 目	指	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基础应用工程项目
募集说明书	指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GEHUA CATV NETWORK CO., LTD.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 35 号 (东门)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 35 号 (东门)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歌华有线
股票代码:	600037

#### (二)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发行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591 号文批准。

##### 2、证券类型

可转换公司债券。

##### 3、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 160,000 万元。

##### 4、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不超过 1,600 万张。

## **5、债券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6、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 **7、预计募集资金量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16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约为【】元。

## **8、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基础应用工程项目。

# **(三)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歌华转债向发行人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有余额则由承销团包销。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 50%:50%。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优先配售后的余额和网上、网下实际申购情况，按照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率趋于一致的原则确定最终的网上和网下发行数量。

## **2、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四)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款**

## **1、债券名称**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拟定为不超过 160,000 万元。

## **3、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6%、第二年 0.8%、第三年 1.0%、第四年 1.3%、第五年 1.6%、第六年 1.9%。

## **6、付息**

###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年利息=可转债票面总额×当年适用年利率

### **(2) 付息方式**

1)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负担。

2) 付息登记日：每年的付息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票的可转债不享受当年度利息。

3)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 **7、转股期**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到期日止。

## 8、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09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高者。

## 9、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当本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股利等情况时，本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设调整前转股价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  $K$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转股价为  $P$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text{派息: } P = P_0 - D;$$

$$\text{送股或转增股本: } P = P_0 / (1 + N);$$

$$\text{增发新股或配股: } P = (P_0 + A \times K) / (1 + K);$$

$$\text{三项同时进行时: } P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本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本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 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当本公司股票在任意 20 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 修正程序

如本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本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11、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在转股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

## 12、赎回条款

### (1) 到期赎回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05%（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 （2）提前赎回

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的 **103%**（含当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 1) 在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 2) 当市场存续的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金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公司每年（计息年度）在上述约定的赎回条件首次满足后可以行使赎回权一次。公司首次不实施赎回的，当年不应再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赎回权。

## 13、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可转债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的 **103%**（含当期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本公司在募集

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按债券面值的 **103%**（含当期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全部或部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本公司公告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 **14、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歌华转债向发行人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发行人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 A 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258** 元可转债的比例，并按 **1,000** 元/手转换成手数，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有余额则由承销团包销。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设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债券持有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行使权利和义务，监督发行人的有关行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如下：

##### **（1）债券持有人权利**

- 1) 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 2) 取得债券收益；
- 3) 监督发行人经营情况，获取发行人业务及财务状况的资料；

- 4) 依法转让所持有债券;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债券持有人可单独行使权利，也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

## （2）债券持有人义务

- 1) 遵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交纳债券认购款项及规定的费用;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存在下列事项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3）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担保人或者担保物发生重大变化;
- （5）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董事会;
- （2）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10%以上（含 10%）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
-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员。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与通知

- （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
- （2）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提议之日起 60 日内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会议通

知。会议通知应注明开会的具体时间、地点、内容、方式等事项。

####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及其权利**

(1)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次发行债券之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在会议上提出议案供会议讨论决定，但没有表决权：

1) 发行人；

2) 其他重要关联方；

(3) 公司董事会应当聘请律师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项出具见证意见。

####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程序**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在公司董事长未能主持大会的情况下，由董事长授权董事主持；如果公司董事长和董事长授权董事均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以其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过半数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作为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2) 首先由会议主持人按照规定程序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经律师见证后形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 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表决时，每一张债券为一表决权；

(2)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过半数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4)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5) 除非另有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决议生效之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有效；

(6) 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 **(六)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歌华有线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 **(七) 承销方式与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以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主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承销期为 2010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 日。

## **(八) 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预计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
律师费用	【】
会计师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等费用	【】

## **(九) 承销期间停、复牌安排**

时间	事项	停牌安排
2010 年 11 月 23 日 (T-2)	周二 刊登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0 年 11 月 24 日 (T-1)	周三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0 年 11 月 25 日 (T)	周四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认购日；网上申购日	正常交易
2010 年 11 月 26 日 (T+1)	周五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正常交易
2010 年 11 月 29 日 (T+2)	周一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确定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对应的网下配售比例及网上中签率；网上申购配号	正常交易

2010年11月30日 (T+3)	周二	刊登网下发行结果和网上中签率公告;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根据中签结果网上清算交割和债券登记;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资金	正常交易
2010年12月1日 (T+4)	周三	刊登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结果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解冻未中签的网上申购资金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事项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 (十)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流通,所有投资者均无持有期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一) 发行人: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章鹏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35号(东门)  
 联系电话: 010-6202 0015  
 传真: 010-6202 0048  
 联系人: 黄铁军、刘贞
-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弘  
 法定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联系电话: 010-5832 8888  
 传真: 010-5832 8964  
 保荐代表人: 范文伟、顾科  
 项目协办人: 白璟  
 项目经办人: 高轶文、朱锋、陈茵、李嘉荣、徐逸敏、李玲

(三)	分销商: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文平
	注册地址:	上海市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联系电话:	021-6876 1616-8029
	传真:	021-6876 7971
	经办人:	张翼
	分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 25、26 层
	联系电话:	010-6319 7781
	传真:	010-6319 7730
	经办人:	张宏疆
	分销商: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号楼
	联系电话:	021-5058 6660-8539
	传真:	021-5081 7925
	经办人:	班妮、潘晓逸
	分销商: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玮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20518 号
	联系电话:	0531-6888 9229
	传真:	0531-6888 9222
	经办人:	田蓉、郝大鹏
(四)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肖微

注册地址:	北京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及 22 层
联系电话:	010-8519 1300
传真:	010-8519 1350
经办律师:	庄炜、陈贵阳
<b>(五) 会计师事务所:</b>	<b>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徐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联系电话:	010-6526 4838
传真:	010-6522 7521
经办会计师:	苏金其、王娟
<b>(六) 资信评级机构:</b>	<b>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周浩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联系电话:	021-5101 9090, 010-5760 2227
传真:	021-5101 9030, 010-5760 2299
经办人员:	邵津宏、李敏、田蓉
<b>(七) 保荐人（主承销商）</b>	<b>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b>
律师:	
负责人:	王玲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联系电话:	010-5878 5588
传真:	010-5878 5566
经办律师:	唐丽子、刘佳萍
<b>(八)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b>	<b>上海证券交易所</b>
所:	
法定代表人:	张育军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 8888  
传真: 021-6880 4868

(九)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迪彬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  
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 021-5870 8888  
传真: 021-5875 4185

(十) 收款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户名: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110060576018150075611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股本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60,360,898 股；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所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1	北京北广传媒投资发展中心	国有法人	476,919,370	44.9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8,584,578	1.7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094,599	1.0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	北京北青文化艺术公司	国有法人	10,153,150	0.9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	交通银行—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000,025	0.9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未知	9,079,106	0.8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一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8,049,773	0.7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7,676,894	0.7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7,131,853	0.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	北京有线全天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973,323	0.6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聘请京都天华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本公司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京都天华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分别为“京都天华审字（2010）第1338号”、“京都天华审字（2010）第0600号”、“北京京都天华审字（2009）第0800号”和“北京京都审字（2008）第0185号”。

### 一、最近三年公司简要财务报表

未经特别说明，本节资料均摘自京都天华审计的本公司2007年-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 （一）资产负债表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938,027,587.49	1,818,001,047.73	2,162,522,706.61	2,112,635,304.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26,122,730.63	4,047,736,310.80	3,508,601,965.25	2,918,698,023.86
资产总计	<b>6,764,150,318.12</b>	<b>5,865,737,358.53</b>	<b>5,671,124,671.86</b>	<b>5,031,333,327.97</b>
流动负债合计	1,086,635,879.28	972,251,140.57	912,811,172.12	667,449,568.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9,315,222.70	417,704,281.19	455,932,830.08	390,925,495.40
负债合计	<b>2,075,951,101.98</b>	<b>1,389,955,421.76</b>	<b>1,368,744,002.20</b>	<b>1,058,375,064.33</b>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权益	4,685,324,279.15	4,472,890,113.74	4,299,677,397.92	3,970,186,345.34
少数股东权益	2,874,936.99	2,891,823.03	2,703,271.74	2,771,918.30
股东权益合计	<b>4,688,199,216.14</b>	<b>4,475,781,936.77</b>	<b>4,302,380,669.66</b>	<b>3,972,958,263.64</b>
负债和股东权 益总计	<b>6,764,150,318.12</b>	<b>5,865,737,358.53</b>	<b>5,671,124,671.86</b>	<b>5,031,333,327.97</b>

### 简要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789,419,691.48	1,679,216,867.94	2,049,748,784.83	2,025,187,675.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37,826,415.38	4,149,602,012.22	3,579,253,300.07	2,969,261,993.52
<b>资产总计</b>	<b>6,727,246,106.86</b>	<b>5,828,818,880.16</b>	<b>5,629,002,084.90</b>	<b>4,994,449,669.44</b>
流动负债合计	1,053,970,381.39	938,280,882.79	870,988,747.15	629,315,068.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8,018,134.70	416,319,137.19	454,728,911.08	388,553,388.40
<b>负债合计</b>	<b>2,041,988,516.09</b>	<b>1,354,600,019.98</b>	<b>1,325,717,658.23</b>	<b>1,017,868,457.36</b>
股东权益合计	4,685,257,590.77	4,474,218,860.18	4,303,284,426.67	3,976,581,212.08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727,246,106.86</b>	<b>5,828,818,880.16</b>	<b>5,629,002,084.90</b>	<b>4,994,449,669.44</b>

### (二) 利润表

#### 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974,508,045.11	1,515,997,856.72	1,359,764,515.20	1,184,915,659.57
营业利润	104,094,836.26	292,152,890.33	299,909,241.78	354,427,629.22
利润总额	142,175,669.44	332,197,286.65	330,737,705.39	368,862,538.21
净利润	141,609,183.99	330,273,452.74	329,030,190.18	367,247,254.92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141,626,070.03	330,084,999.66	328,850,659.38	366,821,944.74
归属于少数股东	(16,886.04)	188,453.08	179,530.80	425,310.18

#### 简要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953,522,215.66	1,480,315,973.71	1,308,512,397.45	1,162,517,800.98
营业利润	102,157,744.60	287,790,904.01	295,592,096.27	352,265,098.76
利润总额	140,230,635.21	327,806,619.14	326,604,390.22	366,699,591.28
净利润	140,230,635.21	327,806,619.14	326,604,390.22	366,699,591.28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 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743,158.72	736,546,139.00	688,383,989.33	864,772,02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808,066.87)	(739,983,104.48)	(1,002,720,972.47)	(1,079,164,99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86,668.44	(166,270,878.01)	(527,879.83)	(66,473,665.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21,760.29	(169,707,843.49)	(314,864,862.97)	(280,860,868.9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0,441,202.93	1,660,149,046.42	1,975,013,909.39	2,255,874,778.3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162,963.22	1,490,441,202.93	1,660,149,046.42	1,975,013,909.39

### 简要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222,268.95	761,803,288.47	710,345,763.62	877,544,04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67,840.59)	(791,240,046.03)	(1,044,869,518.55)	(1,103,543,63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93,606.48	(166,261,452.84)	(270,960.96)	(66,322,639.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048,034.84	(195,698,210.40)	(334,794,715.89)	(292,322,227.46)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6,566,529.00	1,572,264,739.40	1,907,059,455.29	2,199,381,682.7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3,614,563.84	1,376,566,529.00	1,572,264,739.40	1,907,059,455.29

## 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最近三年一期的基本财务指标

单位: 元

财务指标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78	1.87	2.37	3.17
速动比率	1.71	1.62	2.15	3.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35%	23.24%	23.55%	20.38%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34.42	688.26	267.60	167.29
存货周转率（次/年）	9.74	4.89	7.89	20.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6	0.69	0.65	0.8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3	(0.16)	(0.30)	(0.26)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 / 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期初期末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期初期末存货平均净额；  
6、2010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已年化。

##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每股收益（基本）(元)	0.13	0.31	0.31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基本）(元)	0.10	0.27	0.25	0.33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3.02	7.38	7.65	9.24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3.09	7.55	7.95	9.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2.21	6.48	6.05	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2.26	6.63	6.29	9.20

注：除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分析披露的内容以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合并口径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结构分析

2007 年至今,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逐年增加,主要是近年来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相应增加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等。

##### 1、货币资金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9.77 亿元、16.99 亿元、14.90 亿元和 17.3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9.29%、29.95%、25.41% 和 25.58%,保持了较为稳健的资金存量。为适应发展的需要,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投资逐年增加,导致货币资金余额有所减少。

##### 2、应收账款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980.27 万元、36.00 万元、404.54 万元和 761.0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19%、0.01%、0.07% 和 0.11%,占比较低。

由于本公司有线电视业务按时缴费的户数稳定,根据公司的核算办法,欠费未缴的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用并不作为应收账款处理,而待以后收到时作为当期收入。因此,应收账款中并不包含应收的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用,而主要由尚未结算的工程款、频道收转费等构成。

### **3、存货**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库存商品、科研开发成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0.40 亿元、1.97 亿元、2.46 亿元和 0.8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80%、3.47%、4.19% 和 1.19%，占比较低。

### **4、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设备。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9.60 亿元、23.18 亿元、29.60 亿元和 35.5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8.95%、40.88%、50.47% 和 52.54%。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主要为公司所从事的有线电视业务必不可少的光缆、机站、设备器材等大量固定资产，这也反映了公司所在行业特点。随着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加大了对数字电视推广的投入和力度，导致投入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大幅度增加。随着有线电视数字化的进一步推广，为了适应业务和技术的要求，公司的固定资产也将继续增长。

### **5、在建工程**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净值分别为 4.57 亿元、5.57 亿元、4.28 亿元和 4.32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09%、9.82%、7.30% 和 6.38%。

### **6、工程物资**

公司的工程物资主要为有线电视数字化需要的机顶盒、智能卡、工程建设领用的材料等。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工程物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3.68 亿元、5.02 亿元、4.10 亿元和 3.97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32%、8.85%、6.99% 和 5.87%。

### **7、无形资产**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0.16 亿元、0.37 亿元、0.98 亿

元和 0.92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31%、0.65%、1.67% 和 1.35%，占比较低，无形资产主要为机顶盒终端软件及相关许可使用权。

## （二）负债结构分析

近三年一期，公司的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计的占比保持稳定水平。公司近年来通过新建、改扩建和收购等行为，使得导致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相应增加了负债规模。

### 1、应付账款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33 亿元、1.74 亿元、1.94 亿元和 4.00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2.52%、12.72%、13.96% 和 19.28%。应付账款主要是尚未结算的设备采购款及工程费。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存在欠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2、预收款项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3.75 亿元、5.16 亿元、5.38 亿元和 5.27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5.48%、37.69%、38.72% 和 25.40%，其主要构成为预收的入网建设费和工程建设费。

### 3、应交税费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96.98 万元、-1,213.26 万元、-831.88 万元和 -747.13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19%、-0.89%、-0.60% 和 -0.36%，占比较低。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均为负数，系公司按实际收款金额预交流转税税款所致。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为 -747.13 万元，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4.75 万元，增幅 10.19%。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81.38 万元，增幅 31.43%，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增加相应计提的流转税增加。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

余额比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16.28 万元, 减幅 515.93%, 主要原因是根据京财税[2008]2050 号文的规定, 对公司根据《关于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标准的批复》(京价(收)字[2003]295 号)规定标准向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收取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看维护费收入, 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免征营业税, 导致公司应交税费大幅下降。

#### 4、其他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3.39 亿元、3.68 亿元、3.52 亿元和 7.50 亿元, 占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2.05%、26.89%、25.34% 和 36.10%, 主要为公司收到的北京市广播电视台局拨付的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补助专项资金、高清频道专项经费、连连通工程专项资金等经费。该等经费将按相应使用年限分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7.50 亿元, 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97 亿元, 增幅 112.81%,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补助专项资金 4.20 亿元所致。2009 年新增的资产使用费主要是用户使用公司管道及机顶盒等资产而预先支付的使用费用。该等资产使用费将按相应使用年限分期结转至营业收入。

### (三) 偿债能力分析

合并口径下, 本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78	1.87	2.37	3.17
速动比率(倍)	1.71	1.62	2.15	3.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35%	23.24%	23.55%	20.38%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NA	3,539.59	1,992.47	2,040.95

注: 1、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2、公司 2010 年 1-6 月的利息支出为 0, 因此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利息保障倍数不适用。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17、2.37、1.87 和 1.78, 速动比率分

别为 3.11、2.15、1.62 和 1.71。最近三年，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整体经营规模的扩大，固定资产增加使得非流动资产占比升高所致。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分别为 20.38%、23.55%、23.24% 和 30.35%。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040.95、1,992.47 和 3,539.59。由于公司仅有部分应付票据，并且公司具有比较稳定的生产经营收入，所以公司的经营利润对总体债务利息支付有较好的覆盖能力，公司的债务结构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

####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67.29、267.60、688.26 和 334.42，由于应收账款绝对值较小，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了较高的水平。同时也由于应收账款绝对值较小，其变动使得周转率波动较大。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61、7.89、4.89 和 9.74。2008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则是因为公司承接朝阳图像信息系统工程项目，尚未完工导致工程施工余额增加较大，从而导致公司的存货增幅较大。2009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继续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尚未完工，导致公司存货继续增加。2010 年 1-6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完工，导致公司存货减少。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6、0.25、0.25 和 0.31。由于行业特点，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保持稳定，基本维持在较低的水平。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有线电视收看维护收入、工程建设及

维护收入、信息业务收入以及频道收转收入。此四项业务之和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平均值约为 96%。

公司有线电视收看维护和工程建设及维护的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有线电视注册用户的增加。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有线电视注册用户 426 万户，其中数字电视用户 248 万户。

公司信息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信息业务保持良好发展势头，用户数量逐年增加。

公司频道收转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主要是受整体环境影响，大型城市网络供应商收取的频道收转费用都逐年提升，公司收取的频道收转费用也随之逐年上升。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来源于折旧、业务运行成本、人工成本以及网络运行成本。此四项业务之和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平均值超过 96%。最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水平相比略高。

## 2、毛利率变动分析

近年来，毛利率有所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对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推广的投入较大，但该项目对公司收入及利润贡献却存在相对滞后，未能与人员及资金的投入完全同步。

## 3、营业税金及附加

自 2008 年起，公司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根据京财税[2008]2050 号文的规定，对本公司根据《关于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标准的批复》（京价（收）字[2003]295 号）规定标准向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收取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看维护费收入，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免征营业税。

## 4、期间费用

2007 年至今，公司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增长均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当。公司财务费用一直为负数，主要是因为公司付息负债规模小，导致利息支出规模小，但有一定的利息收入。

## 5、营业外收支

公司营业外收入的大部分来自于政府补助，主要包括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补助、高清晰电视频道专项经费、“连连通”工程专项资金等。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不大。

## 6、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间，公司本部享受企业所得税免征的优惠政策，但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并不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因此合并口径仍然存在所得税费用，但金额较少。

##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684.42 万元、6,887.31 万元、4,003.59 万元和 3,807.82 万元，占同期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59%、20.94%、12.13% 和 26.89%。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在 2008 年，公司转让深圳市茁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所获得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较大。

## 三、现金流量分析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65 亿元、6.88 亿元、7.37 亿元和 3.78 亿元，保持稳定。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79 亿元、-10.03 亿元、-7.40 亿元和 -3.38 亿元。随着公司有线电视数字化的推进，不断加大基础设施和网络建设以及对固定资产的购置，使得报告期内投资活动均为净现金流出。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66 亿元、-52.79 万元、-1.66 亿元和 2.00 亿元。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筹资活动均为净现金流出，主要是用于分配现金股利和偿付可转换债券持有人的本金和利息。由于公司 2010 年收到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工程专项补助 2.00 亿元，因此 2010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为净现金流入。

## 四、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数额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并且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4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系依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及公司发展需要确定。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审批情况

经本公司 201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基础应用工程项目。

由于应用工程项目未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因此北京市环境保护局不再要求办理环保审批手续，并为此出具了不予受理通知书（编号：E2010-0001）。

应用工程项目已取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京发改[2010]204 号批文。

### 三、投资项目资金安排

应用工程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80,000 万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足本项目资金需求的部分，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银行贷款等其他方式自筹解决。

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进度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或负债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到位后予以置换。对于募集资金与本项目资金总需求的缺口部分，公司将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合理安排融资计划，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途径予以解决，确保应用工程项目顺利进行。

## 四、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概况

应用工程项目是在北京有线数字电视已取得的研发成果基础上，以自主知识产权设备为主，在北京市城八区和十个远郊区县中心城区（含三个新城）进行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基础应用工程建设。本项目属于提升北京信息化基础设施的范畴，到第三年将在北京建成 230 万用户的双向接入网络，完成高清交互前端平台、高清交互业务运营支撑平台和高清交互业务传输机房的建设；实现 120 万户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普及推广。

### （一）建设内容及计划

应用工程项目计划在三年内对北京市城八区和十个远郊区县中心城区提供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服务的项目。该工程建设主要工作为机房改扩建和双向网新建和改造。

### （二）投资概算

应用工程项目建设期为三年，从 2009 年开始。主要建设内容为机房改扩建和双向网新建和改造的固定资产投入，还包括一定比例的工程设备费。具体资金使用计划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高清交互服务机房建设	60,859.05	14,900.90	28,102.07	17,856.08
2	双向网接入网络	113,897.95	15,540.15	47,800.40	50,557.40
3	工程设备费	5,243.00	1,283.71	2,420.99	1,538.30
	合计	180,000.00	31,724.76	78,323.46	69,951.78

### （三）项目总体技术方案

目前歌华有线已建设完成了覆盖全北京市的各区县的有线电视网络，应用工程项目正是基于目前已有的有线电视网和原有数字电视广播前端系统基础之上进行建设。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服务是有线电视网络运营机构未来发展方向，目前

歌华有线已与合作伙伴完成交互数字电视服务的前端技术开发和与用户终端的集成工作。交互数字电视服务实验平台已可支持高清和标清视频点播以及时移回看等视频点播类业务。本次应用工程项目主要任务是把这些经过实验的高清交互服务推向大规模应用，为北京市居民提供优良的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服务。

#### **(四) 项目进度安排及效益分析**

本项目测算期 10 年，建设期为 3 年。

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均收入可达 48,084 万元，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8.81%，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为 7.89 年。以上各项经济指标合理，项目在经济上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 **(五) 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

对应用工程项目公司将采用重大项目的运行管理模式，成立专门的项目领导小组和项目办公室。对重大问题、重大方案，项目办公室组织相关成员先行审议，审议结果成文后报请项目领导小组和公司领导班子批准，而后实施。

公司现已利部分自筹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一部分资金将用于补充该项目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其余部分将按照项目进度安排完成项目建设。公司将按规定严格执行资金审批计划，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次发行期间投资者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备查文件。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